

**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对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**

**深圳证券交易所：**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雅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（2023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8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年修订）》等规定，于2023年12月7日对奥雅股份实际控制人和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。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培训基本情况**

培训时间：2023年12月7日

培训地点：奥雅股份会议室

培训对象：奥雅股份实际控制人和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

培训方式：现场培训

**二、培训内容**

主讲人编制了培训资料，通过授课、沟通讨论与提问答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培训。现场培训后，主讲人向奥雅股份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资料，以供因故未参加培训人员自学。

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政策。

**三、培训效果**

本次培训得到了奥雅股份的积极配合，全体参与培训的人员进行了认真的学习。本次培训达到了培训目的，取得了预期效果。

保荐机构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